正　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　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承辦人：衛生稽查員 蔡一銓
電話：03-3356076分機2614
電子信箱：10041766@mail.tycg.gov.tw

320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291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6日
發文字號：桃衛藥字第11500871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仁昌會員周知 0929

總幹事 林曉蓮

主旨：有關虹玥生技有限公司製售之「穀胱甘肽去角質凝膠（製造日期：2026.01.19）」化粧品，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規定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5年9月14日局授衛食藥字第115010185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案係屏東縣政府衛生局115年7月28日於轄內查獲「穀胱甘肽去角質凝膠（製造日期：2026.01.19）」化粧品，其外包裝標示內容宣稱「…二裂酵母萃取對於皮膚上的微生物群有調節免疫作用…」，涉及虛偽誇大，爰認違反化粧品管理相關規定屬實。

三、本案係屬第2級回收，為保障民眾使用安全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
副本：

局長 賈　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(桃)燙髮美容工會 收文章 115-9-23 259 王泰元